

##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《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、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董事会科学决策所做出的贡献，同时为了进一步调动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，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具体情况，公司拟对《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》修订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b>第三条</b> 津贴标准：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捌万元整。	<b>第三条</b> 津贴标准：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壹拾万元整。

除上述条款外，《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》其他内容不变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公司本次修订《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27日